

中央政府債務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1 兆 1,384 億 6,830 萬 5,462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1 兆 1,387 億 1,065 萬 6,454.34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發生本期短絀 2 億 4,235 萬 992.34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3 億 2,627 萬 5,206.34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8,392 萬 4,21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 億 4,130 萬 9,649.34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3 億 4,130 萬 9,649.3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367 億 3,027 萬 7,186 元，負債原列 366 億 4,635 萬 2,972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8,392 萬 4,214 元，均予照列。